

证券代码：831184

证券简称：强盛股份

主办券商：红塔证券

江苏强盛功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2022 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2 日 9:00-12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184	强盛股份	2023年5月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国浩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常熟市新材料产业园海旺路18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主要包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主要财务指标的增减状况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根据2020年、2021年、2022年审计报告并结

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以及 2023 年度发展战略计划，并在充分考虑现实各项基础数据、经营能力以及相关基本假设的前提下，本着实事求是、谨慎稳健的原则而编制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不予分配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2 年度利润不予分配，以用于公司的进一步发展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》

《2022 年度财务报告》已由公司编制完成，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以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应立先生、应志耀先生、唐明亮先生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滚动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滚动购买理财产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九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登记。

2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受委托人应当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
3、非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、加盖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、负责人证明书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。

4、办理登记手续：公司办公室进行现场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10日8:00-16:3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常熟市新材料产业园海旺路18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唐明亮，联系电话：0512-52535868

(二) 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江苏强盛功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江苏强盛功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强盛功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4日